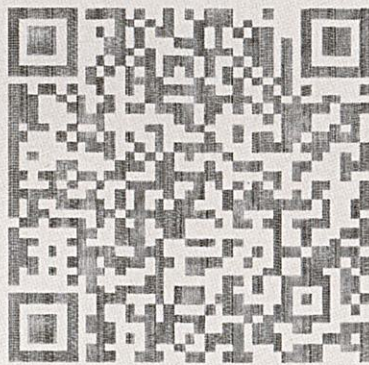


中华人民共和国  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地字第 533102202500008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

发证机关

日期



验证网址: <http://dnr.vn.gov.cn/vnsgwh/>

电子监管号: 5331022026YG0005621

用地单位	郑建愉 童丹荷
项目名称	瑞丽市童丹荷、郑建愉商业公寓楼建设项目
批准用地机关	瑞丽市人民政府
批准用地文号	瑞政复(2007)88号
用地位置	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瑞丽市弄岛主大街北侧
用地面积	2712.40平方米
土地用途	商业服务业用地
建设规模	2661.89平方米
土地取得方式	出让

附图及附件名称

项目代码: 2501-533102-04-01-250137

2026年2月11日变更(用地单位由鲁兴弘变更为郑建愉、童丹荷), 收回原证发新证。

初始发证日期: 2025年2月5日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